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股东抚州格云思迈商业项目策划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 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 致。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 东抚州格云思迈商业项目策划中心(有限合伙)函告,获悉抚州格云思迈商业项 目策划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解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抚州格	否	13, 614, 502	99. 99%	5. 11%			
云思迈					2021 年	2022年3月1日	西藏信
商业项					3月15		托有限
目策划							公司
中心(有					Н		A 11
限合伙)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占其所	占公司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 例	累计质押数量	持股份 比例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Ī	抚州格云										
	思迈商业										
	项目策划	13,615,384	5. 11%	0	0	0	0	0	0	0	
	中心 (有										
	限合伙)										

二、备查文件

- 1、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